

长江承销保荐

关于安徽合矿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长江承销保荐作为安徽合矿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矿股份”或“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通过审核 2024 年年度报告，发现公司存在以下情况：

一、 风险事项基本情况

（一） 风险事项类别

序号	类别	风险事项	挂牌公司是否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1	其他	2024 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	是
2	其他	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是
3	信息披露	定期报告未给主办券商预留必要审核时间	不适用

（二） 风险事项情况

1、2024 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

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审计报告中形成无法表示意见的基础具体内容为：

“二、形成无法表示意见的基础

1、持续经营

如财务报表附注二（二）所述，合矿股份公司 2024 年度合并营业收入较 2023 年度下降人民币 15,391,218.18 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连续五年

亏损，累计亏损为人民币 69,391,961.11 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为人民币-6,192,276.68 元，未弥补亏损已超过股本总额，流动负债超过流动资产金额为人民币 31,477,920.86 元，短期借款余额人民币 39,999,000.00 元，面临较大的经营风险和财务风险，这些事项或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合矿股份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不确定性。合矿股份公司章程（以下简称章程）已在财务报表附注中披露了可能导致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情况以及改善措施，但因多重不确定性的影响，我们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证实合矿股份公司能否按期偿还到期债务，以及能否采取有效措施避免进一步的经营亏损，因而无法判断合矿股份公司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编制的 2024 年度财务报表是否恰当。”

2、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

根据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合矿股份合并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为-69,391,961.11 元，实收股本为 61,236,842.00 元，公司未弥补亏损已超过实收股本总额。

3、公司预约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披露 2024 年年度报告及相关公告，但审计报告直至 2025 年 4 月 27 日晚才定稿，且与初稿数据差异较大，未给主办券商预留必要的事前审核时间。主办券商将在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及相关公告披露后继续审核，如有其他发现，主办券商将督导公司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对公司的影响

相关风险事项涉及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会导致触发强制终止挂牌情形。

1、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 4.2.8 条规定，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将对公司股票转让实行风险警示，在公司股票简称前加注标识并公告。

2、针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专项说明。公司未弥补亏损已超过实收股本总额，若未来公司经营情况不能得到改善，可能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

不利影响。

三、 主办券商提示

主办券商已履行对挂牌公司的持续督导义务，督促公司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将持续关注公司未来的公司治理及持续经营情况。

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

充分关注上述事项及由此产生的相关风险，慎重做出投资决策。

四、 备查文件目录

1、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CAC 审字[2025]1217 号）；

2、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安徽合矿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发表无法表示意见的专项说明》（CAC 文字[2025]0199 号）

长江承销保荐

2025 年 4 月 29 日